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201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蔡沛如
電話：02-24301505 分機504
電子信箱：tsaibonnie1688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特參字第114012621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11424P009481_1140126214_114D2040165-01.odt、
11424P009481_1140126214_114D2040166-01.odt)

主旨：「學生輔導法施行細則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4年6月17日以臺教學（一）字第1142802534A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及修正條文各1份(如附件)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6月17日臺教學（一）字第1142802534D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本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（<https://edu.law.moe.gov.tw>）下載。
- 三、若對本法規條文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本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林專員，電話：（02）7736-7822。

正本：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(含市立高級中學)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

